公司代码：605008　　公司简称：长鸿高科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85,557.6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41,127,454.92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2025年度净利润为负值，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长远利益考虑，为确保公司各经营项目的平稳推进，经公司2026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鸿高科	60500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白骅	陈浩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戚家山街道京甬路21号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戚家山街道京甬路21号
电话	0574-55222087	0574-55222087
传真	/	/
电子信箱	bh@kygroup.ltd	chenhao@kygroup.ltd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TPES行业

全球热塑性弹性体材料产业发展不均衡，欧美发达国家及中国台湾地区产业成熟，占据中高端市场主导地位。我国TPES产业在SBS、SIS领域发展较为完善，具备规模与研发实力的企业数量逐步增多。TPES作为兼具橡胶高弹性与塑料可注塑加工特性的新型高分子材料，被称为“第三代橡胶”，相较于传统橡胶，具有比重更轻、硬度范围更广、手感更佳、无污染物携带、加工便捷等优势，在热塑性树脂及工程塑料改性领域应用优势突出，是橡胶工业最具发展潜力的方向之一，兼具显著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经过多年发展，国内企业通过在资本、人才、技术等方面的持续投入，不断扩大生产规模、提升科研水平，整体竞争力显著增强，国内产品替代进口的趋势日益明朗，行业发展趋于成熟稳定。在全球经济复苏背景下，汽车、电子、建筑等关键下游行业增长强劲，叠加技术进步与产业升级推动，TPES材料性能持续优化，应用领域不断拓宽，新能源汽车轻量化、医疗耗材升级、消费电子柔性化成为核心需求增长点。报告期内，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刺激消费、支持新材料自主可控与绿色制造的政策，行业在政策护航与下游需求共振下，整体形势稳中向好，高端化、功能化、绿色化成为行业核心发展方向。

(2)PBAT/PBT行业

PBAT由对苯二甲酸、己二酸与丁二醇经缩聚反应制得，兼具优良的延展性、断裂伸长率、耐热性与冲击性能，成膜性佳、易于吹膜，适用于购物袋、快递袋、保鲜膜等各类膜袋产品，可实现完全降解，是目前全球公认综合性能最优的全生物可降解材料，在难以回收、不可回收及不可降解废弃塑料替代领域拥有巨大市场空间。

然而，受近几年国内经济增长放缓、“禁塑”政策推进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可降解塑料行业需求端面临一定压力。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深入人心，环保政策长期收紧趋势明确，公司坚定看好可降解塑料行业的长期发展前景，持续推进可降解塑料上下游一体化产业链布局，通过技术创新与规模效应降低生产成本，强化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子公司长鸿生物的生产装置为全国首套可柔性化生产装置，可根据原材料价格、利润水平、市场供需等因素综合研判，灵活切换PBAT、PBS、PBT等产品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聚焦PBT(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酯)生产。PBT树脂广泛应用于纺织行业、下游涵盖羊毛衫、冲锋衣等服装、床上用品、高端面料等；同时，PBT树脂可通过添加改性或与其他树脂共混，获得优良的耐热、阻燃、电绝缘等综合性能，在电器、汽车、飞机制造、通讯、家电、交通运输等工业领域应用广泛。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PBT市场需求回暖机遇，通过技改大幅提高生产线设计产能，优化生产工艺、提升生产效率，有效降低单位生产成本；同时开发多牌号产品，实现PBT产品全牌号覆盖，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助力公司在PBT市场占据更有利的竞争地位，同时为后续灵活切换产能、布局PBAT等可降解材料业务奠定坚实基础。

(3)黑色母粒行业

黑色母粒是PBAT、PBT、TPE等产品与炭黑结合形成的改性母粒产品，其用途因技术工艺、反应条件、原材料等差异而呈现多元化，下游覆盖可降解改性制品、轮胎、涂料、油墨、其他橡胶制品等领域。作为黑色母粒中间产品的炭黑，用途同样广泛，既是优质橡胶补强剂(其中轮胎领域需求量最大，可显著提升轮胎耐磨性)，也可作为着色剂、紫外光屏蔽剂、抗静电剂或导电剂，应用于塑料、化纤、油墨、涂料、电子元器件、皮革化工和干电池等行业，还可作为高纯碳材料用于冶金及碳素材料行业。

报告期内黑色母粒市场先抑后扬，上游原料价格波动、下游轮胎及橡塑行业需求回暖，四季度末起，产品毛利率开始企稳回升。随着黑色母粒应用领域的不断开发，进一步支撑黑色母粒产品的品质升级与应用拓展。

(4)碳酸钙行业

碳酸钙作为日常工业生产中重要的非金属矿物类基础原料，处于产业链的最前端，有“工业粮食”之称，与国民经济和生活密切相关，是发展新兴材料和高新技术产业的重要支撑材料。目前，碳酸钙已成为塑料工业中用量最大的无机填料之一。

同样是以PP、PE、PVC、PBAT等为基体材料，填料碳酸钙含量35%-40%时的共混制作出的复合材料性能更为优良，材料的拉伸强度有所增加，且提升制品的表面硬度，并提高制品的表面光泽和平整性。然而市场上一般石灰石相对杂质较多，大多碳酸钙产品含量一般为89%～92%，极少数的碳酸钙产品能达到95%，优质碳酸钙在市场上还尚属稀缺。公司碳酸钙同且选址广西贺州，贺州素有中国“重钙之都”的美誉，“贺州白”大理石的碳酸钙含量高达96%以上，其主要技术指标远超美、日等国同类产品，达到中国优等级矿水平。因此，广西贺州碳酸钙矿产相较于其他矿区，产品高附加值显著。

报告期内，碳酸钙行业加速洗牌，低端通用级碳酸钙产能过剩、同质化竞争激烈、价格持续承压，高白度、高纯度、超细改性的高端碳酸钙产品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方向，优质矿源与高端产能的稀缺性进一步凸显。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聚焦苯乙烯类热塑性弹性体(TPES)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凭借多年深耕，已成长为国内TPES领域的领军企业。热塑性弹性体应用场景广泛，几乎覆盖传统橡胶制品的潜在替代市场，目前公司TPES产能位居全国前三，在细分领域具备显著行业影响力。

为响应“双碳”战略，破解白色污染难题，公司于2020年启动全生物降解热塑性塑料产业园PBAT/PBS/PBT灵活柔性生产项目，其中一期首次12万吨/年项目已于2021年12月顺利投产。同时，公司布局碳酸钙项目，目前该项目一期已建成落地。

2023年，子公司长鸿生物为降低PBT/PBAT生产能耗、拓宽盈利渠道，经充分论证后实施项目技改，新建6万吨/年PBAT黑色母粒装置。2025年母公司长鸿高科的5万吨/年TPE黑色母粒技改项目也建成投产。黑色母粒装置在生产过程中副产的蒸汽和尾气，可直接替代PBAT/PBT、TPES生产装置所需的天然气和外采蒸汽，大幅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提升资源利用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稳步推进，TPES产品持续满足汽车、电子、建筑等领域需求；可降解塑料板块通过柔性生产装置灵活调整产能分配；黑色母粒及碳酸钙母粒项目的落地与拓展，进一步完善了产业布局，形成多业务协同发展的良好格局。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6,323,135,313.79	5,160,610,420.66	22.53	4,698,233,18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79,901,948.23	1,992,637,462.11	-0.64	2,055,249,269.54
营业收入	3,922,903,545.14	3,633,663,041.18	7.96	1,415,928,849.02
利润总额	-22,025,302.51	96,686,774.39	-122.78	103,974,487.4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891,796,322.97	3,609,549,638.09	7.82	1,400,819,39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85,557.67	94,222,899.44	-108.48	95,009,48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24,528.23	68,749,728.43	-136.98	-9,229,04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20,070.15	348,637,095.35	-132.93	232,931,697.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4.62	减少5.02个百分点	4.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5	-106.67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5	-106.67	0.1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17,690,413.25	1,125,235,445.18	1,122,277,791.31	957,699,89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28,850.95	18,105,425.77	14,383,333.03	-24,045,46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484,213.43	15,744,053.32	8,505,022.10	-28,189,39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5,434.60	82,092,483.51	-165,579,811.98	-39,138,176.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1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定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25,490,094	65.87	0	无	0	其他
深圳君盛睿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9,902,071	13.92	0	无	0	其他
陶春风	0	17,582,000	2.7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源投资—思协十号CTA精选私募投资基金	-1,290,700	9,764,210	1.51	0	无	0	其他
张婷玲	-289,825	4,840,300	0.7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君飞	566,900	2,672,300	0.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06,895	2,226,411	0.34	0	无	0	其他
钱武鹏	1,945,500	1,945,500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君勇	0	1,621,006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侯凤玉	-64,000	1,608,480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陶春风为宁波定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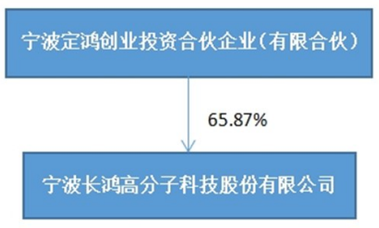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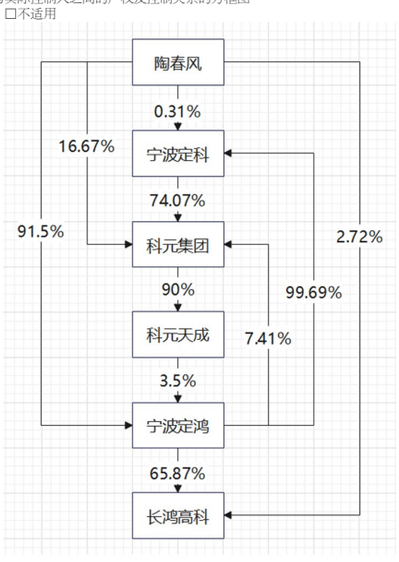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9.23亿元，同比增长7.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08亿元，同比下降108.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25亿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01元，同比下降106.6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0.4%，同比减少5.02个百分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5亿元，公司资产总额为63.23亿元，负债总额为43.28亿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9.80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8.44%。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6-013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会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春风先生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陶春风、张亭全、张超亮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并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1)。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6-025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鸿高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的规定，现将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名称	2026年第一季度产量(吨)	2026年第一季度销量(吨)	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万元)
SBS	12,039.73	8,433.92	8,312.11
SEBS	7,904.07	7,448.745	9,043.24
PBT	29,525	34,096.05	24,161.72
黑色母粒	17,667.22	18,997.02	9,116.94
热拌用沥青再生剂	51,314.62	25,041.85	7,304.68
改质沥青	11,720.69	11,115.47	3,962.39
碳酸钙矿石	987,486.28	847,203.9	2,086.30

注：热拌用沥青再生剂生产量中包含内部销售给长鸿高科的15821.40吨及自用16392.93吨。销售量中不包含内部销售给长鸿高科的15821.40吨。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名称	2026年第一季度平均销售单价(元/吨)	2025年第一季度平均销售单价(元/吨)	变动比例(%)
SBS	9,855.58	11,887.77	-17.09
SEBS	12,140.62	13,678.24	-11.24
热拌用沥青再生剂	2,916.99	3,035.84	-3.91
黑色母粒	4,799.14	5,397.46	-11.09
PBT	7,086.37	6,852.97	3.40
改质沥青	3,564.75	3,849.56	-7.40
碳酸钙矿石	24.63	47.59	-48.25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料名称	2026年第一季度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2025年第一季度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变动比例(%)
丁二烯	8,955.41	10,226.66	-12.43
苯乙烯	6,959.51	7,375.42	-5.64
乙烯焦油	3233.45	3154.75	2.49
BDO	6288.15	7123.13	-11.72
PTA	4781.43	4313.24	10.85
高沸点芳烃溶剂S2000	3002.31	3033.19	-1.02

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6-021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高新区新晖路102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0日

至2026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4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或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3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陶春风、宁波定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008	长鸿高科	2026/5/1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戚家山街道京甬路21号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三楼会议室，邮政编码315803；

(三)登记方式：

1、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参会请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2、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他人出席的，请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在2026年5月19日15: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

董事会办公室送达地址详情如下：

收件人：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戚家山街道京甬路21号

邮政编码：315803

(四)注意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

六、其他事项

(一)股东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白骅

联系电话：0574-55222087

电子邮箱：bh@kygroup.ltd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戚家山街道京甬路21号

邮政编码：315803

(二)参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4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6-020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余额及用途：鉴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部完结，因公司募投项目已签订合同的尾款及质保金等后续结算时间较久，为方便账户管理、资金支付等工作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截至2026年3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IPO”)募集资金余额36,441,211.76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后续由公司自有资金继续支付募投项目已签订合同待支付的款项。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6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6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4,84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39,368,895.8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5,471,104.1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18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0年8月1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20]D-0030号)。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484,840,000.00元
募集资金净额	445,471,104.19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8月18日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万吨/年氢化苯乙烯-异戊二烯-苯乙烯热塑性弹性体(SEPS)技改项目	11,000.00
25万吨/年溶液丁苯橡胶扩能改造项目二期	33,547.11
合计	44,547.11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2万吨/年氢化苯乙烯-异戊二烯-苯乙烯热塑性弹性体(SEPS)技改项目”和“25万吨/年溶液丁苯橡胶扩能改造项目二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对预先投入的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置换。

2020年10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1,00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2万吨/年氢化苯乙烯-异戊二烯-苯乙烯热塑性弹性体(SEPS)技改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结项名称	25万吨/年溶液丁苯橡胶扩能改造项目二期
结项时间	2025年6月25日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	33,547.11万元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1,553.87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3,644.12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	?补流，3,644.12万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本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余额原因
1	宁